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artytime 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派對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2)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之進一步資料 **建議認購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中國派對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之公
佈（「該公佈」），內容有關認購可換股債券之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
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進一步資料，基於認購方與發行人之磋商，於悉
數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兌換權後，認購方將不會(i)擁有多於發行人經發行兌換
股份擴大後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之50%；及(ii)取得發行人董事會之控制權；而發行人集
團之財務業績將不會合併至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內。認購事項一經落實，本公司將於認
購方兌換可換股債券後作出進一步公佈。

以上額外資料不會影響該公佈所載之任何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派對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新福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林新福先生、馬志鈞先生及彭鎮城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陳升女士；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兆康先生、陳文華先生及彭淑女士。